

交通部分

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编

(第二版)

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 及其控制措施



中国电力出版社

www.cepp.com.cn

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编

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

(第二版)

交 通 部 分



中国电力出版社

www.cepp.com.cn

内 容 提 要

本套书对供电企业在作业过程中可能发生事故的地点、部位、场所、工具或行为等诱发事故的危险点进行了分析判断,并制定出可靠的安全控制措施,变被动防范为主动控制,以确保工作安全。

本套书读者对象为各级行政技术管理干部、安全监察人员、技术管理人员和现场工作人员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.交通部分/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编.—2版.—北京:中国电力出版社,2004

ISBN 7-5083-2368-8

I. 供… II. 吉… III. 电力工业-安全技术-中国 IV. TM0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44833 号

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三里河路6号 100044 <http://www.cepp.com.cn>)

航远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1999年1月第一版

2004年9月第二版 2006年10月北京第9次印刷

787毫米×1092毫米 横32开本 2印张 39千字

印数33001—35000册 定价 5.00 元

版 权 专 有 翻 印 必 究

(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)

编 辑 说 明

在本套书的制订依据中，安规电气××条指《电业安全工作规程（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）》第××条；安规线路××条指《电业安全工作规程（电力线路部分）》第××条；安规热机××条指《电力安全工作规程（热力和机械部分）》第××条；外爆压规程××条指《架空电力线路外爆压接施工工艺规程》第××条；通信安规××条指《东北电力系统通信线路规程》第××条。

第一版前言

防止设备事故和人身事故的发生是电力生产的一项重要工作。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就是要在预防上狠下功夫，找出生产过程中的危险点加以控制，危险点的控制措施是预防事故发生的主要手段。危险点就是指在作业过程中可能发生事故的地点、部位、场所、工器具或行为等。它是诱发事故的因素，如果作业人员不进行防范和采取措施，在一定的条件下，就会演变成事故。为此，应在各项工作前，通过一定的途径，对作业中可能存在的危险点进行分析判断，制定出可靠的安全措施加以落实，变被动防范为主动控制，确保工作安全。

1996年吉林省电力公司在吉林供电公司编制的《安全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》的基础上，在省公司范围内先后开展了查找危险点，制定相应控制措施的工作。通过两年的实践，有力地推动了安全生产工作，收到了显著的效果，使安全管理工作逐步纳入标准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的轨道。1998年6月，省公司在供电系统组织了理论水平高、实践经验丰富的工程技术人员和安全监察工

程师在总结经验和广泛调研的基础上，对吉林供电公司编制的《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》进行了修订。在修订过程中，坚持遵守下列原则：

(1) 运行、检修、维护等一切作业的安全工作，坚持预防为主，特别是送电、变电、配电三大专业做到系统、全面。

(2) 所制定的一切控制措施和要求，坚持以《电业安全工作规程》为主要依据，符合实际，可操作性强。

(3) 每项安全作业都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检查总结，坚持全员、全方位、全过程的闭环管理。

(4) 语言通俗，贴近一线职工的实际，面向班组，层次分明，坚持安全第一，以人为本。

《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》包括送电、变电、配电、高压、继电、调度、通信、远动、计量、内线、交通、木工、瓦工、水暖、维护电工、电梯、消防、液化气站、一般性机械加工等 19 个专业工种的预防人身事故发生的措施，基本上包括了供电企业工作。但是，各单位在安全生产中的人员、设备、环境等因素不尽相同，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很难完全包罗进来，有待在今后的工作中结合各自的实际情况不断进行补充和完善。由于时间较短，编写组

人员专业所限，对送电、变电、配电专业的危险点分析和控制措施有所侧重。这本书的出版是安全工作深化、细化、量化的具体体现，是供电企业安全工作的一本工具书，对安全管理工作具有实际的指导意义。

由于时间仓促，水平有限，编写过程中难免有错误之处，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者

2004.5

第 二 版 前 言

《供电企业工作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》丛书出版发行五年来，由于其内容基本包括了供电企业的所有工作危险点和控制措施，语言通俗、贴近实际、便于查阅，受到广大生产人员的欢迎。已经成为安全生产各级工作人员编制施工、作业的组织措施计划、填写工作票和进行安全教育的一本工具书，对落实安全生产方针、预防和控制事故的发生起到了保障和指导作用。

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电力工业科技含量的提高，先进设备的陆续投入，落后设备的退出运行，生产作业施工工艺的不断改进和提高，使得本丛书中有些内容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，按照初版前言既定的原则，我们对丛书进行了修编，修编的重点是工作量大、使用频繁的送电、变电和配电等专业部分。同时，对第一版中的错、漏字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及语言推敲，使其进一步完善，使其更加适应现时供电企业的生产流程和实际，更好的指导

安全生产和安全管理工作的，防止人身和设备事故的发生，确保供电企业的正常生产秩序。

编者

2004年5月3日

目 录

第二版前言

第一版前言

编辑说明

机动车驾驶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 1

一般性机械加工的危險点及其控制措施 32

机动车驾驶危险点及其控制措施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一	驾驶车辆	1. 酒后驾车	1.1 严禁带酒意驾驶车辆。 1.2 外出工作用餐时, 任何人不准劝驾驶员喝酒, 驾驶员也应自觉遵守。	《道路交 通 管 理 条 例》第 26 条 吉林机动 车驾驶员交 通安全管理 办法
		2. 私自出车, 心理反映紧张, 超速行驶	2.1 严格执行出车任务单制度, 主管领导应加强对车辆的管理。经常对车库场所进行检查。 2.2 教育驾驶员不能以车谋私, 杜绝私自出车。	
		3. 无证驾驶车辆	3.1 驾驶员不准私自带人练习驾车, 不准将车交他人和无证人员驾驶。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一	驾驶车辆	3. 无证驾驶车辆	3.2 驾驶本局车辆必须持有交通部门核发的驾驶证和省局核发的准驾证。按准驾车种驾车, 否则视为无证驾驶。 3.3 在施工现场, 除本车司机驾驶外, 其他人员无权动用和移动车辆。 3.4 驾驶起重车辆, 操作起重部分的人员, 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合格证书, 方可操作	《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第19、20条
		4. 开带病车和未经检验车	4.1 坚持“三检”制度。即出车前、行驶中、收车后要认真检查车辆的各部件保持车辆完好。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一	驾驶车辆	4. 开带病车和未经检验车	4.2 按规定进行各级保养,按时参加交通部门组织的年、季检验,并随时组织驾驶员自检。 4.3 发现机件有问题应及时修理,确认不了的,应找有关技术人员检查确认无问题,方可行驶。 4.4 任何人无权指派不合格车辆出车行驶。 4.5 在车辆行驶中发现机件有问题,应立即停车修复,不能修复的,应按《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 4.6 进场修理的车辆,不准进行各种运输活动。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二	冬季冰雪路面行车	1. 在冰雪路面行车, 发生侧滑失控	1.1 严格控制车速, 适当地增加行车的横向间距和采用发动机制动的方法。 1.2 配备必要的防滑链条和工具。 1.3 不准使用无花纹的轮胎。 1.4 转弯时不能急转方向, 避免紧急制动。 1.5 要减速慢行, 礼让行车。 1.6 出车前应检查气压制动系统排污装置, 并进行排污, 防止在行车中因制动系统中的水结冰, 造成刹车失灵。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三	夜间、雨天、雾天、大风天行车	1. 夜间行车照明不良	1.1 夜间行驶，应保证灯光，信号良好，适当降低行驶速度。 1.2 驾驶人员应保持旺盛的精力，严禁疲劳驾驶。 1.3 夜间调头、倒车时要注意车辆和行人，确认周围安全后再进行。	《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第 36、37、39、49 条
		2. 雨天、雾天行车路滑视线不清	2.1 雨天雾天行驶要提高警惕注意前方情况，靠右侧行驶，严禁盲目超车。 2.2 要严格控制车速，泥泞道路要避免紧急制动，防止滑溜。 2.3 要保证雨刷器正常工作，注意路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三	夜间、雨天、雾天、大风天行车	2. 雨天、雾天行车路滑视线不清	和桥涵是否有松软和坍塌。 2.4 涉水后应轻踩制动踏板，检查车辆的制动效应。 2.5 适当增加车距，打开防雾灯和视宽灯，鸣喇叭，提示车辆和行人。 2.6 雨天在山区行车要注意山体滑坡和路基塌陷。	
		3. 大风天行驶，车辆不稳	3.1 大风大雨天要尽量停驶。 3.2 大风天行车要控制车速，加强瞭望，特别注意路上突然横穿人员。	

序号	作业内容	危 险 点	控 制 措 施	制订依据
四	通过道口行车	1. 通过一般道口	1.1 文明驾驶，礼让行车。 1.2 通过人行横道要注意瞭望和避让行人与车辆。 1.3 不要争道抢行	《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10、11、13、14、15、16、34、39条
		2. 通过有信号的交通路口	2.1 应在距道口 30m 的地方减速慢行。 2.2 转弯的车辆需打开转向灯。 2.3 夜间行车须将远光灯改为近光灯。 2.4 在标有导向车道的路口，须按行进的方向分道行驶。 2.5 遇放行车辆时，须让先放行的车辆行驶。	